

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以下實體(i)於往績記錄期間與本集團進行交易；(ii)正在且預計於[編纂]後將繼續與本集團進行交易；及(iii)於[編纂]後將根據上市規則成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	背景及與本集團的關係
廣州大為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大為」)	廣州大為為一家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經營社交網絡平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州大為由孔曉明先生(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直接持有約23.27%及由孔慧明先生(孔曉明先生的兄弟)直接持有約7.32%。孔曉明先生亦持有實體(直接持有廣州大為合共約27.25%權益)的控股權益。作為關連人士孔曉明先生的聯繫人，廣州大為將於[編纂]後成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Appxyz移動通信有限公司 (「Appxyz」)	Appxyz為一家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專注於社交網絡直播的直播平台開發及運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ppxyz由孔曉明先生(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直接持有45%。作為關連人士孔曉明先生的聯繫人，Appxyz將於[編纂]後成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性質	對手方	持續關連交易類別	適用上市規則	尋求豁免
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 框架協議	廣州大為	全面豁免	14A.76(1)(c)	不適用
2. 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 框架協議	Appxyz	全面豁免	14A.76(1)(c)	不適用
3. 網絡信息服務框架協議	廣州大為	全面豁免	14A.76(1)(c)	不適用

關連交易

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與廣州大為訂立的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框架協議

主要條款

於●，本集團與廣州大為訂立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框架協議（「廣州大為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據此，廣州大為同意委聘本集團，而本集團同意提供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包括系統更新、新模塊開發及維護、漏洞修復及其他軟件維護服務，期限由[編纂]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可根據廣州大為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與廣州大為就特定服務訂立個別協議。

進行該等交易的理由

廣州大為主要從事經營社交網絡平台，於二零二三財年及二零二四財年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就廣州大為的社交網絡平台向廣州大為提供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與廣州大為訂有一份存續的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協議，據此，我們為廣州大為的社交網絡平台提供持續技術支持服務，包括系統更新、新模塊開發及維護、漏洞修復及其他軟件維護服務。

過往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州大為就SaaS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費用	<u>5,787</u>	<u>3,557</u>	<u>1,181</u>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廣州大為就SaaS解決方案服務應付予我們的年度費用總額上限不得超過下列所載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七年	二零二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州大為就SaaS解決方案服務應付的費用	<u>1,200</u>	<u>1,200</u>	<u>1,200</u>

於釐定該等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i)過往交易金額；(ii)與廣州大為訂立的現有協議的定價及收費模式；及(iii)基於平台生命週期的估計用戶充值。根據我們與廣州大為訂立的現有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協議，我們有權以產品買斷及維護定價模式收取初步軟件開發的固定前期費用，以及就持續技術支持服務按用戶充值額以交易分成定價模式收取經常性費用，其中固定前期軟件開發費用已悉數結清。

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根據我們與廣州大為訂立的現有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協議，我們將根據我們所開發的SaaS產品用戶充值額的六(6)%預定比例按交易分成定價模式收取經常性費用。

與Appxyz訂立的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框架協議

主要條款

於●，我們與Appxyz訂立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框架協議(「Appxyz 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據此，Appxyz同意委聘我們提供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包括系統更新、新模塊開發及維護、漏洞修復及其他軟件維護服務，期限由[編纂]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可根據Appxyz 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就特定服務與Appxyz訂立個別協議。

進行該等交易的理由

Appxyz主要從事專注於社交網絡直播的直播平台開發及運營。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為Appxyz社交網絡平台向Appxyz提供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持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Appxyz訂有一份存續的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協議，據此，我們為Appxyz的有關社交網絡平台提供持續的技術支持服務，包括系統更新、新模塊開發及維護、漏洞修復及其他軟件維護服務。

過往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ppxyz產生的費用	<u>1,008</u>	<u>1,021</u>	<u>999</u>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Appxyz應付予我們的年度費用總額上限不得超過下列所載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七年	二零二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ppxyz應付的費用	<u>1,100</u>	<u>1,100</u>	<u>1,100</u>

於釐定該等年度上限時，董事已參考與Appxyz訂立的現有協議的定價及收費模式。根據我們與Appxyz訂立的現有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協議，我們有權以產品買斷及維護定價模式收取初步軟件開發的固定前期費用、按用戶充值額以交易分成定價模式收取設有上限的經常性費用，而當達到該上限時，則以產品買斷及維護定價模式就持續技術支持服務按年收取經常性固定費用，其中固定前期軟件開發費用已悉數結清，且已達到以交易分成定價模式計算的上限。

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根據我們與Appxyz訂立的現有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協議，我們將就持續技術支持服務按年收取固定金額的經常性費用。

與廣州大為訂立的網絡信息服務框架協議

主要條款

於●，我們與廣州大為訂立網絡信息服務框架協議（「廣州大為營銷解決方案框架協議」），據此，廣州大為同意委聘我們提供，而我們同意提供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包括(i)廣告賬戶管理及營運；(ii)廣告素材設計及製作；及(iii)於指定平台協調廣告投放，期限自[編纂]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根據廣州大為營銷解決方案框架協議，就所需的特定服務與廣州大為訂立個別協議。

進行該等交易的理由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廣州大為提供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廣州大為訂有一份存續的網絡信息服務協議，據此，我們提供持續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包括(i)廣告賬戶管理及營運；(ii)廣告素材設計及製作；(iii)於指定平台協調廣告投放。

過往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州大為就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費用	<u>—</u>	<u>464</u>	<u>2,051</u>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廣州大為就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應付予我們的年度費用總額上限不得超過下列所載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七年	二零二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州大為就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應付的費用	<u>2,200</u>	<u>2,200</u>	<u>2,200</u>

於釐定該等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i)過往交易金額；及(ii)按廣告流量消耗計算的估計交易金額。

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涵義

廣州大為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及Appxyz 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

鑑於廣州大為與Appxyz處於孔曉明先生的共同控制之下，且廣州大為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與Appxyz 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性質相似，此等持續關連交易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計算。廣州大為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與Appxyz SaaS解決方案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董事現時預期，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該等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合共將低於5%，且總代價將低於3,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c)條，該等交易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廣州大為營銷解決方案框架協議

廣州大為營銷解決方案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於本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董事現時預期，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該等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將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3,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c)條，該等交易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內部控制措施

我們將採取以下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措施，密切監察關連交易，確保日後遵守上市規則：

- (1) 我們將採納並實施關連交易管理制度，董事會及本公司各內部部門將負責控制及日常管理持續關連交易；
- (2) 董事會及本公司各內部部門將共同負責評估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特別是每項交易的定價政策及年度上限(如適用)的公平性；
- (3) 董事會及本集團財務部門將定期監察關連交易，管理層將定期審閱定價政策，以確保關連交易按照相關協議執行；及
- (4) 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規定。